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7)

自願性公告 戰略合作備忘錄

本公告由洪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收市後時段，本公司與東方億林實業有限公司(「東方億林」)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戰略合作備忘錄(「備忘錄」)。東方億林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林木資產數字化綜合運營商。

備忘錄

根據備忘錄，雙方的主要合作內容如下：

雙方以海南黃花梨活立木為底層資產，共同探索珍貴林木資產金融化路徑，推動生態資源產業化，生態產業資本化，生態資本產品化，生態產品市場化，結合RWA(現實世界資產通證化)、穩定幣、合規數字貨幣發行的最新趨勢擬構建起「珍貴林木產業資源+金融+區塊鏈」的綠色經濟閉環。

賦能傳統產業 — 珍貴林木產業深度轉型升級，以科技創新引領新質生產力發展，激活千億級林權交易市場，打造中國林權制度改革標杆案例，為中國農林經濟新形態的形成奠定堅實基礎，促進鄉村振興、共同富裕。

建議合作的原因及裨益

本集團專注於資源領域的業務模式，致力於尋找具備抗跌性及穩定性的投資機會。海南黃花梨是世界五大名木之首，具備的稀缺性、成長性、高價值屬性。建議合作契合本集團探索潛在的業務發展模式及戰略佈署要求。

一般事項

東方億林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吉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間接非全資子公司，因此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建議合作一經實現，或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適時遵守GEM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本公司股東及／或投資者應注意，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由於雙方尚未簽立具正式約束力的文件，且磋商仍在進行，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需要時或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志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徐志豪先生、許兵先生、陳聖杰先生及顧文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紀偉博士、王寶剛先生及黃永忠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公佈日期起將在**GEM**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最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 www.8137.hk 內刊載。